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3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拓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鲲鹏”)收到了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子器材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湘江鲲鹏为中国移动2024年至2025年新型智算中心采购(标包1)的供应商。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2024年至2025年新型智算中心采购项目
- 用户名称: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 项目名称:兆瀚系列 A1 服务器及相关产品
- 中标情况:湘江鲲鹏投标总价为19,067,961.54655元,中标份额为88.77%。最终以新订单为准。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供货产品为兆瀚系列 A1 服务器及相关产品,如能顺利实施,一方面将直接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另一方面将进一步夯实公司智能计算业务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以标杆效应助力公司智能计算业务在更多重点行业实现项目市场开拓。

风险提示:

本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中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3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补选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陈章瑞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退休原因,陈章瑞先生决定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以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章瑞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依照有关规定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全票通过了《选举何才文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本次会议同时选举何才文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结束之日止。

公司及董事会对陈章瑞先生在担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7日

附:何才文先生简历

何才文先生,生于1966年,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农业大学农经学院,经济学学士。曾任农村农业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科长,种业管理司综合处处长、农药管理处长,行业发展处处长,种植业管理司副巡视员、副司长等。2017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21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4-059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集团)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博源集团的通知,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冻结并重新办理了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基本情况
1. 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博源集团	是	40,000,000	35.6%	1.07%	2022年8月26日	2024年8月6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合计		40,000,000	35.6%	1.07%			

2. 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博源集团	是	40,000,000	35.6%	1.07%	否	2024年8月6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融资担保
合计		40,000,000	35.6%	1.07%					

博源集团将上述40,000,000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为他人融资提供担保。

- 二、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中樾弘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樾弘义)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占全部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全部质押股份比例(%)
博源集团	1,122,491,996	30.09%	1,062,491,996	1,122,491,996	100.00%	33.47%	29.71%	0	0%
中樾弘义	32,300,996	0.87%	0	0	0%	0%	0%	0	0%
合计	792,900	0.02%	1,062,491,996	1,122,491,996	33.47%	29.71%	0	0	0%

注:本公告除特别说明外,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说明
- (1) 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地及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戴连涛;
注册资本:8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建材产品销售;物流、新能源开发;投资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对外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 (2)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京中樾弘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地及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院14号楼1层101室;
法定代表人:宋为免;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顾问;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

证券代码:002807 证券简称:江阴银行 公告编号:2024-035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获核准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无锡监管分局关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锡金复〔2024〕1102号),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修订《章程》事项已获核准。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秦泰 公告编号:2024-049
浙江秦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秦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7,2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234.5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7,005.4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总额为9,006.46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3年7月26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08542号)。

-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238.0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总额为2,500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3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说明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根据《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激励对象在行权前/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完成登记前/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完成登记后,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分别对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 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禁,股票期权尚在第三个行权期,因此对上述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1.40元/份调整为61.20元/份;
- (2)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68元/份调整为64.48元/份。

2.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尚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9.94元/份调整为119.74元/份;
-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94.22元/份调整为93.22元/份。

3. 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以及股票期权第二个、第三个行权期尚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1.50元/份调整为71.30元/份;
- (2) 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9.61元/股调整为39.41元/股。

4. 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均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2元/份调整为44.62元/份;
-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4.27元/股调整为34.07元/股。

同时,由于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尚未授予,因此对预留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2元/份调整为44.62元/份;
- (2)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4.27元/股调整为34.07元/股。

-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安排。

-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2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注销58,000份股票期权的相关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1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4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逾期兑付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人: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证券代码:196756/58
- 债券简称:21上实01
- 购买金额:9,000万元
- 风险提示: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剩余8,560万元债券本金及部分投资收益到期未兑付,其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持续运营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债券的相关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理财产品投资概述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以及2022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6月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74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3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6月8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4月25日、2024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2021年7月20日,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公司”)作为发行人发布了《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简称为“21上实01”,债券代码为196756。2021年8月3日,公司申购了“21上实01”债券9,000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3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说明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根据《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激励对象在行权前/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完成登记前/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完成登记后,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分别对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 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禁,股票期权尚在第三个行权期,因此对上述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1.40元/份调整为61.20元/份;
- (2)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68元/份调整为64.48元/份。

2.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尚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9.94元/份调整为119.74元/份;
-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94.22元/份调整为93.22元/份。

3. 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以及股票期权第二个、第三个行权期尚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1.50元/份调整为71.30元/份;
- (2) 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9.61元/股调整为39.41元/股。

4. 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均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2元/份调整为44.62元/份;
-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4.27元/股调整为34.07元/股。

同时,由于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尚未授予,因此对预留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2元/份调整为44.62元/份;
- (2)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4.27元/股调整为34.07元/股。

-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安排。

-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2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注销58,000份股票期权的相关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1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4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4-076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0,005.1612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即2,271,594,206股)的88.11%。能投集团已于近日完成1,350,000股解除质押登记。
- 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与公司关联方宁波博蓝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博蓝”)、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瑞信”)、北瑞德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瑞德悦”)、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First Base”)、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以下简称“Wiser Tyson”)和Keycorp Limited(以下简称“Keycorp”)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798.090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44%。本次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7,735.3975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5.29%,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6.61%。
- 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能投集团《关于所持明阳智能股票解除质押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能投集团	20,005.1612	88.11%	8.81%
宁波博蓝	1,350.0000	6.03%	0.60%
中山瑞信	1,070.3000	4.71%	0.47%
北瑞德悦	780.2675	3.43%	0.34%
First Base	947.0111	4.17%	0.42%
Wiser Tyson	706.2475	3.11%	0.31%
Keycorp	469.3200	2.11%	0.21%
合计	780.9000	3.43%	0.34%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剩余8,560万元债券本金及部分投资收益到期未兑付,其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持续运营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债券的相关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理财产品投资概述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6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以及2022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6月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74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3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6月8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4月25日、2024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2021年7月20日,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公司”)作为发行人发布了《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简称为“21上实01”,债券代码为196756。2021年8月3日,公司申购了“21上实01”债券9,000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3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说明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根据《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激励对象在行权前/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完成登记前/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完成登记后,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分别对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 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禁,股票期权尚在第三个行权期,因此对上述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1.40元/份调整为61.20元/份;
- (2)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68元/份调整为64.48元/份。

2.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尚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9.94元/份调整为119.74元/份;
-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94.22元/份调整为93.22元/份。

3. 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以及股票期权第二个、第三个行权期尚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1.50元/份调整为71.30元/份;
- (2) 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9.61元/股调整为39.41元/股。

4. 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均未到期,因此对上述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2元/份调整为44.62元/份;
- (2)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4.27元/股调整为34.07元/股。

同时,由于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尚未授予,因此对预留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 (1)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2元/份调整为44.62元/份;
- (2)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34.27元/股调整为34.07元/股。

-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安排。

-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2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各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对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调整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注销58,000份股票期权的相关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51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